**“未来之星”2025年温州市跆拳道积分赛（第一站）**

**竞赛规程**

**一 、指导单位**

温州市体育局

**二、主办单位**

温州市跆拳道协会

**三 、协办单位**

温州吉瑞体育场馆管理有限公司

**四、赛事监管单位**

温州市社会体育指导中心

**五、执行单位**

**温州市跆拳道协会**

**六、参加对象**

经各县（市、区）体育、教育行政部门审批的跆拳道俱乐部、市体育局发文认定的社会体育训练机构（跆拳道）

**七、比赛时间地点:**

**时间：2025年5月1-2日**

**地点：**温州奥体中心

**八 、竞赛项目和年龄及级别设置**

（一）竞技比赛（共74个级别）

1、年龄设置：

（1）高中组：2006年9月1日至2009年8月31日；

（2）初中组：2009年9月1日至2012年8月31日；

（3）小学甲组：2012年9月1日至2014年8月31日；

（4）小学乙组：2014年9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；

（5）小学丙组：2016年9月1日至2018年8月31日；

（6）幼儿组：2018年9月1日以后。

注：小学甲组必须为小学5年级至小学6年级学生；小学乙组必须为小学3年级至小学4年级学生；小学丙组必须为小学1年纪至小学2年级学生。

2、竞赛项目和级别

级别设置(共74个级别)

1、 高中男子：50kg 、55kg 、60kg 、64kg 、64kg+

2、 高中女子：46kg 、51kg 、55kg 、60kg 、60kg+

3、 初中男子：36kg、40kg、45kg、50kg、55kg、60kg、60kg+

4、初中女子：34kg、38kg、43kg、48kg、53kg、53kg+

5、小学男甲：32kg、36kg、40kg、44kg、48kg、48kg+

6、小学女甲：30kg、33kg、36kg、39kg、43kg、43kg+

7、小学男乙：25kg、27kg、29kg、32kg、35kg、40kg、40kg+

8、小学女乙：24kg、26kg、29kg、32kg、35kg、35kg+

9、 小学男丙：22kg、24kg、26kg、29kg、32kg、32kg+

10、小学女丙：21kg、23kg、25kg、28kg、31kg、31kg+

11、幼儿男：18kg、20kg、22kg、24kg、26kg、28kg、28kg+

12、幼儿女：18kg、20kg、22kg、24kg、26kg、28kg、28kg+

注：

（1）竞技比赛采用个人对抗赛，单败淘汰制，每个级别每队限报2名队员；

（2）称重：为保证比赛安全，各组别体重限最低值与最高值（低于最小级别6kg或超过最大级别7kg的将不予参赛）。

（二）品势比赛（共14个级别）

1、 高中男子：初级、高级

2、高中女子：初级、高级

3、初中男子：初级、高级

4、初中女子：初级、高级

5、小学男甲：初级、中级

6、小学女甲：初级、中级

7、小学男乙：初级

8、小学女乙：初级

9、小学女丙：初级

10、小学男丙：初级

注：

（1）品势个人赛，每人只能报一个级别。每个组别分初级、高级2个级别，分别按不同的指定品势比赛。初级：预赛一章/决赛二章；中级：预赛三章/决赛五章：高级：预赛八章/决赛高丽。

（2）品势比赛采用现场评分、公开亮分，按最后得分排名（最后得分计算方法：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的平均分。

（3）品势比赛采用现场评分、公开亮分，按最后得分排名（最后得分计算方法：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的平均分。

（4）如得分相同，先以全部分数的平均分高者为胜；再看有效分的最高分高为胜；再看有效分的最低分谁高为胜；再看全部分数的最高分高为胜；再看全部分数的最低分谁高为胜；如仍平，则名次并列或重赛一场。

（5）如一个级别参加人数16人及以下，直接按决赛品势比赛进行决赛；如16人以上，先按预赛品势进行预赛，取前8名再按决赛品势进行决赛（该条具体执行情况以组委会技术会议确定为准）。

**九 、竞赛办法**

（一） 采用中国跆协颁布的最新《跆拳道竞赛规则》。

（二）竞技比赛小学每场比赛2局，每局1分30秒，局间休息30秒钟或1分钟。初中高中每场比赛3局，每局1分30秒，局间休息30秒钟或1分钟（视比赛报名人数等具体情况在组委会技术会议确定）

（三）竞技比赛使用金智大满贯电子护具，电子头盔、护具统一由大会提供。脚套使用费100元/人。

（四）参加竞技比赛的运动员在比赛前一天规定时间内必须称重完毕；

（五）参加竞技比赛的运动员在比赛前一天规定时间内必须称重完毕。

（六） 当某一级别报名人数少于3人时，取消该级别， 并进行适当调整或合并级别。

（七）运动员必须身着道服参赛。参加竞技比赛队员须自备护裆、 护臂、护腿、护手套（初高中组、小学甲组需使用护齿）等；护裆必须穿在道服内。

（八） 教练员上场指导比赛要求着正装上场指导（衬衣、领带、西裤、皮鞋，外套需西装）。

（九）报名截止日后，原则上不得更改。

**十 、录取名次和奖励**

（一）第一站和第二站各级别前八名方可参加总决赛；

（二）种子位:决赛设立种子位，第一站的各级别冠军为1号种子，亚军为3号种子，第二站的各级别冠军为2号种子，亚军为4号种子。

**十一 、参赛报名**

（一）各县（市、区）学校、训练机构、俱乐部请于4月18日前进行报名和缴费，打开http://wlzxwzsport.66han.com/index.jsf网页，根据操作说明进行报名缴费。报名技术问题咨询电话：18324410076、15267184663。

（二）各参赛队于赛前一天到赛区报到，报到时必须向大会提供以下材料审核，缺一者不得参加比赛：

**1、参赛运动员本人身份证原件；**

**2、参赛前90天以内县级以上综合性医院出具的体检合格证明（一人一表，包括心电图）；**

**3、人生意外伤害保险。**

（三）报名后、比赛中和比赛后将对运动员资格进行审查。如在比赛中或比赛后发现并查实有资格作假者，取消比赛成绩和获得的名次，并取消该运动员今后参加该项赛事及参赛省级以上赛事的资格。

**十二、裁判员**

主要裁判员由主办单位选派，不足部分由承办单位选派。

**十三、经费**

（一）分站赛报名运动员需缴纳报名费200元，用于大会竞赛经费开支。报名截止后未参加比赛者，报名费一律不予退还。

（二）参赛运动员食宿，交通自行安排。如需要大会协助安排食宿的运动员，可事先和执行单位有关人员联系。

本规程未尽事宜及比赛补充通知将在微信公众号「温州市跆拳道协会」上进行发布，请及时关注赛事动态。